# 男同志陽剛審美現象與厭女主義之關聯研究

# 目錄

第一	一章、緒論	
	第一節、問題提出	2
	第二節、研究方法與架構	3
第_	二章、厭女主義與陽剛文化的邏輯推理	
	第一節、男同志陽剛崇拜的塑造	4
	第二節、何謂厭女?	7
	第三節、厭跨性別女性	8
	第四節、陽剛女性與陰柔男性之對比	11
	第五節、當厭女機制作用於男性	12
	第六節、小結	13

#### 第一節、問題提出

身處 21 世紀,平等的思想看似已是普世價值,深植每個人心中,然而,在平靜的海平面下,一股「厭女」的性別不平等反撲才正要開始。這股父權暴力的作用力絕不僅限於異性戀關係中的相對弱勢者——女性,而「厭女」的文化與體制也絕非僅是厭「女」而已,當 LGBTQ 團體走入大眾視野後,我們應當將鏡頭延長、伸展,在父權體制下,無論是女性、同志族群、跨性別者、或酷兒們,都深受「厭女」的力量所害。然而更令人毛骨悚然的是,不僅僅是「直男」,包含所有性別者在內,我們每一個人都可能在呼吸的每一秒鐘,協助塑造了厭女體制,成為了父權的幫兇。

父權體制在當今我們的社會中處於什麼樣的地位?2016年,台灣選出第一位女性總統;2019年,透過專法,台灣成為亞洲地區第一個同志能夠合法結婚的國家。我認為這是揭示台灣逐漸進入「後父權」社會的重要分水嶺,然而,性別不平等真的消失了嗎?近年來,伴隨著網際網路的發展,針對女性的諷刺與羞辱以幾近瘋狂的態勢爆炸,「女權」、「女性主義」成了首要的標靶,ptt 實業坊的「母豬教」、巴哈姆特中充滿男性凝視的言論、乃至於年輕用戶極多的Dcard 也無法避免,無一不充斥著對女性的蕩婦羞辱。

同一時間,台灣的男同志社群中,亦發展出病態的單一審美觀:陽剛特質的強調。蓄鬍、剃平頭、著大無袖背心以展示健美肌肉,上述「陽剛」的行為特質透過同志網紅及影視媒體的傳播,成為近年來男同志圈中極為流行的視覺文化。或許有人會認為這僅僅是個人審美和流行的互動爾爾,然而,緊接著隨之發展的是「拒 C」、「厭胖」等極端的歧視與羞辱。在 Dcard 的彩虹版同志論壇中,日前曾有人進行一項針對男同性戀「討人厭」的特質調查,不出意料地,許多含有女性特質的行為與個性皆名列前茅,而在各男同志交友軟體、論壇中,「拒 C」、「不娘」等標籤更是極為刻意與彆扭地廣泛鑲嵌其中。當彩虹旗飄揚、試圖打破異性戀霸權的社會時,台灣的男同志社群卻理所當然、理直氣壯地打著「個人喜好」的名號,實行嚴格的性別規範與歧視。

為什麼當女性大聲爭取應有之權利、擔任社會重要角色甚至是總統時,對女性的仇視反撲卻史無前例的猖狂?為什麼身為性別少數的男同志族群,本身竟也是構成社會歧視鍊的元兇?「厭女」的含義真的只是厭惡女性而已嗎?我認為當代的台灣社會光譜介於父權與後父權社會之間,顯性的性別歧視逐漸淡化的同時,隱性的厭女主義卻逐漸浮出檯面。此外,當我們談論性別議題時,亦不再單指男女兩性,LGBTQ團體也應一併納入討論。

綜合以上所述,本研究將以「台灣男同志陽剛崇拜文化現象」的視覺文化 作為開展,進一步帶領讀者認識厭女文化,並以厭女的邏輯進行推理,嘗試理 解女性特質在父權社會中被賦予的陰性責任與義務,透過拆解權利結構,分析 為甚麼「直男」和「具陰性特質的男性」,明明同為生理男性,卻在性別的社會 階層中分處於最頂端與最底層的極端差距。 雖然本研究著重於女性、具有女性特質的男同志與「直男」,然而討論的範圍將盡可能擴展至跨性別女性、女同志等群體,擴大對於多元性別的概念式分析,以利結構化地拆解父權。

#### 第二節、研究方法與架構

#### (一)、研究架構

本研究將以台灣男同志的視覺文化作為起點,首先討論男同志族群透過什麼樣的歷史脈絡進而產生出「拒 C」、「拒娘」等現象,並將「陰柔的女性特質」抽出,並結合 Kate Manne 所提出的厭女主義新詮釋,進一步討論跨性別女性、陰柔的男同志等具有陰性特質的生理男性,在社會性別階層中,何以淪落至最底層的位置。

Kate Manne 建議將厭女主義的核心聚焦於性別權力結構,亦即當男性或女性或任一性別觸動了父權的價值與地位後,所引發的一連串防衛與反擊效應,本文也將在最後,分析厭女主義的懲罰機制是如何作用於男性身上的。

#### 章節的安排將分為三個段落:

首先是緒論,在此一段落中,將說明研究動機與問題的出現,並針對較為顯性易懂的男同志流行視覺文化作為發想點。接著詳細說明研究架構與研究方法。並透過文獻回顧,介紹 Kate Manne 的厭女哲學和男同志「拒 C」文化的發展過程。

其次是第二章。第二章可分為三個部分,首先是厭跨性別女性,我將透過 男性凝視的角度,分析厭跨女現象產生的原因,並再次地,透過性別權力的視 角看此一現象。其次,我們將討論陽剛女性與陰柔男性在社會所受之差別對 待。最後,綜合前述兩者,以更為完整的方式分析「違反陽剛父權的男性」們 所受到的懲罰。

#### 第二章、厭女主義與陽剛文仆的邏輯推理

第一節、 男同志陽剛崇拜的塑造

若你是一名非屬於男同志群體者,當接收道「男同性戀」一詞時,你的腦海中將浮現出什麼樣的畫面?又或是哪一個形容詞?根據筆者之個人經驗,有許多「圈外人」在談及男同志時,往往會將男同志和「陰柔」、「娘娘腔」等詞彙畫上等號,甚至毫無邏輯地發揮刻板印象地認為男同性戀者都喜歡變裝、渴望變性。

然而,性別的光譜上從來都不只有一種顏色,即便用一個單一的「男同志」名詞涵蓋整個族群,在族群當中的每一個人皆仍有自己的性別屬性,既然如此,為何針對男同志的刻板印象卻往往朝陰柔的方向形塑。

我認為,這與男同志族群中的「顯性」與「隱性」有關。縱使男同志族群的性別氣質光譜具有陽剛至陰柔的不同程度,然而當傳統中被認為較女性化的陰性特質展現在男性的「陽剛」身體上時,的確是更容易引起受到傳統性別教育的我們注意,更甚者,產生怪異、不協調之感,而具有較接近大多數異性戀男性之性別氣質的陽剛男同性戀,則能夠較「安全」地隱藏在人群中。

在「出櫃」的行為較現今更罕見、不被允許,以及同志族群更受打壓與歧視的年代,正式「出櫃」的男同志是少之又少的,而判斷一人是否遵守異性戀霸權之性向規範的方法,便是透過最明顯易見的外顯性別氣質了。於是陰柔男同志被強迫性地走入大眾視野,陽剛男同志則較少受到注目,伴隨著針對陰柔男同志的低俗玩笑、流行語如「娘娘腔」、「娘砲」等,男同志與其性別氣質的關聯性便被單一化地刻在許多人心中。

那麼為何陰柔的性別氣質在男同志「圈內」卻也受排擠呢?

近年來,伴隨著多媒體的發展,許多「圈內」網紅們大方在社交軟體上曬出健美身材,他們不僅是單純裸露肌膚,也透過性感穿著和身材的搭配,他們留著平頭、穿大無袖背心展示臂肌、胸肌,甚至搭配上富「男人味」的刺青或落腮鬍,吸引男同志受眾群體的眼球。這些網紅們本身的性取向不只是男同志,更有異性戀男性也透過這樣的方式,吸引了許多忠實粉絲,而有了厚實的粉絲基礎,再透過是健身課程、寫真集、代言等商業模式,趕上男同志紅利商機。

這些特徵諸如寸頭、蓄鬍、刺青與健美身材,無疑都在傳達一種視覺文化的象徵——男體的陽剛氣質。然而我們可能會好奇,為甚麼很少男同志網紅具有較陰柔的特質,並透過彩妝、中性穿搭等傳統中被認為是「女性特質」的特徵以象徵性感、搏人眼球呢?這個事實是顯而易見的,很明顯地,同志圈內的主流審美不僅崇尚「陽剛」,更貶抑「陰柔」。這個現象並非只在社群網站上展現,其他如影視媒體、交友軟體等,也都展現出男同志圈內對陽剛氣質的喜好與陰柔氣質的排斥。

男同志交友軟體中,除了有些人透過照片展現上述之陽剛特質外,更有人會在個人簽名中打上「拒 C」、「不娘」甚至是「拒胖」等標籤,系統性的邊緣

化特定族群。在台灣的 BL 戲劇、電影中,幾乎從未出現過帶有強烈女性特質的主角,若是他們難得地在戲劇中出現了,多半也扮演配角或丑角的位置。試想看看,許多人耳熟能詳的〈刻在你心底的名字〉、〈History〉系列台劇等,劇中男主角們的形象,是不是和現實中我們對於男同志的刻版印象差距甚大?

當彩虹旗幟飄揚、同志平權議題逐漸受重視時,具有陰柔特質的男同志不論是在圈內抑或是社會大環境中,仍身處於非常弱勢的位置,這是為甚麼呢?其實這個現象,或許是隱藏在歷史脈絡當中的。愛爾蘭社會學教授 Steve Valocchi 認為,二次世界大戰後,由於女性地位大幅提升之因素,中產階級的異性戀男性無法像過去一樣用性別維持其男子氣概,於是他們轉而透過「性傾向」作為維持陽剛性別秩序的標準。異性戀因此被定義成「陽剛之氣」的關鍵指標,而男同志則被扣上「柔弱」和「女性化」的帽子。

吳翠松(1998)針對報紙對男同志群體不同時期所呈現的形象,大致解釋了台灣男同志運動的不同階段,而我認為這些階段的發展是造成今日拒 C 文化的一大主因。其形象大致分為三個階段:病態犯罪期、愛滋病關聯期、人權爭取期。在最初的病態犯罪期中,新聞媒體將同志妖魔化成對社會有所危害的犯罪者,醫學界的角度也將同性戀行為界定為「不正常的行為和心理變態」,最重要的是,為了強調同性戀不同於「正常人」的病態,大眾總是將同性戀的人格特質視作違反其生理性別的:陰柔男同志、陽剛女同志。接著是愛滋病關聯期,當愛滋病最初出現在台灣時,普遍被認為是透過男同志性行為傳播、男同志才會得的疾病,而報紙也將男同志和愛滋病劃上等號,於是,男同志群體所承受的罵名,變成心理變態的罪犯和致命疾病的帶原者。最後,才是人權爭取期,經過高知識份子們的爭取,大眾們才開始較能以尊重的角度看待男同志們,然而,在前述兩個階段所塑造的刻板印象,依舊持續影響著許多人,甚至維持至今,而我認為,也是在最後的這個階段,男同志群體獲得較大的生存空間後,群體內部的階層分化才越顯明顯。

最初的同志運動,便致力於改變圈外人眼中的男同志刻板印象,透過健身、運動等方式展示陽剛形象,欲傳達出「我們也能和異性戀直男一樣」的訊息。1980年代,HIV之危機爆發,也在社會上散播恐懼,當時普遍認為,這是只有男同志性行為會傳染的疾病,更加深了社會對男同志群體的污名化與排斥。由於愛滋患者受病魔侵擾,體態大多較不健康,於是病懨懨、身材乾瘦等便成了判斷是否染病的指標。男同志們為「證明」自己是健康的,便紛紛努力強健體魄,追求向外展現陽剛氣息。「充滿陽剛之氣」在同志群體裡也成了一個人健康的指標,一種向他人證明「HIV/AIDS 並沒有奪走我們」的方式。

上述之現象主要還是來自於外部效應,也就是男同志族群為破除性別刻板 印象,進而打造自身身體,傳達男同志們也可以和「直男」無異的概念。那 麼,是否還有其他來自內部——也就是個體本身的因素,造成男同志們熱衷於 將身材打造地充滿陽剛之氣呢?

我認為男性的心理自我認同層面,也佔據了一定的影響力。王家豪(2001)

指出,「娘娘腔」男同志的自我認同在最一開始可能是極為抗拒的,因為他們自身也受父權社會所影響,認同的是父權社會的陽剛價值。許多男同志在生命歷程中,對於自身性向的認同長期處於抵抗、自我懷疑的矛盾階段,娘娘腔男同志也不例外,他們所承受的心理矛盾甚至更嚴重,甚至在他們可能都不知道同性戀是什麼、自己是同性戀時,就已經察覺自身特質不同於周遭追捧的男性陽剛特質。

美國男同志作家 Michelangelo 在其著作《Queer In America》中提及自己的年少經驗。當他還是個青少年時,為了對抗心中對於自己是同性戀的恐懼,他加入了街頭的小混子團體,專門去找那些同性戀者的麻煩,透過暴力,他渴望強化、展現自己的陽剛能量。牴觸陰柔文化的從來都不只是異性戀旁觀者們,在男同志們自身的生命旅途中,他們屢屢面對自我懷疑、否定,而娘娘腔男同志們擁有的女性化特質,便是他們在自我懷疑過程中的首要怪罪目標,於是許多男同志努力地隱藏、改變他們的陰柔特質,甚至是排斥、歧視也同樣擁有這些氣質的男同志。

王家豪(2001)生動地以一段話描述男同志圈內的性別階層化:

男同性戀者們依著自身的性別氣質和性角色扮演被區分為三種性/別角色, 哥哥、弟弟以及姊妹。扮演主動、陽剛、插入者的是位於核心的所謂一號哥 哥。他們在性方面不受侵犯,在性別氣質上強壯威猛,幾乎就是他們異性戀兄 弟的翻版,差別只是他們幹的人生理性別不同罷了。所以他們位於權力的核 心,是人肉市場的搶手貨。至於那些被千差萬別、變幻莫測的標準視為姊妹的 娘娘腔男同性戀,就只能在域外遊走。期待哪天交好運蒙主寵召,搖身一變成 了所謂弟弟。否則一輩子都別想掛上紅燈籠,恐怕連零號都當不成。

縱使同志群體的權力已大幅提升,然而男同志圈內仍奉行著父權社會的體制法則:性別二元、男尊女卑。諷刺的是,對娘娘腔男同性志的排斥,往往就來自他們自己本身,由於圈內壁壘分明的性別秩序,他們被迫排斥、改變自身的陰柔特質,否則,便會淪為被歧視的最底層。

雖然當代的性別意識已較為平等,然而社會的恐同刻版印象依然時常將男同志描繪成「女性化」、「柔弱」的樣貌,例如:

在亟欲破除歧視而提升自我陽剛價值時,男同志群體內部卻型塑出一種階級明確的鄙視鏈:健美的、陽剛的、性感的歧視肥胖的、瘦弱的、矮小的,而陰柔的、女性化的則淪為最底層。

## 第二節、何謂厭女

在維基百科中搜尋「厭女(Misogyny)」時,它的名詞解釋指的是:針對女性的憎恨、厭惡及偏見。其英文原意是來自於希臘語 μισογυνία (misogunia),由憎惡、仇恨 (μισος) 和女性 (γυνε) 組成,表達憎惡女性之意。

關於厭女的基本論述,我們能夠在許多社會學家們的著作中找到一個共通點:厭女文化源自於父權體系中,男性渴望保持較高的性別階層,並因此打擊女性。Allan Johnson 認為,厭女文化的根源來自男性恐懼女性逐漸擁有顛覆傳統父權的力量,因此嘗試打壓、掌控女性,而厭女文化在這之中扮演的角色則是讓受迫者內化、合理化壓迫自身的父權體系價值觀。

上野千鶴子則認為,厭女文化在男性身上以「女性蔑視」展現,在女性身上卻表現出「自我厭惡」的效果,受迫者因自我厭惡而將自身所受的壓迫歸因於自身,而非社會體系,此和 Johnson 的受迫者內化論述是相互呼應的。上野千鶴子對於厭女文化如何運作,提出了下述解釋:父權體系下的男人透過厭女文化,將女性客體化、成為性的客體,進而建構自身主體化;而女人則內化此價值觀,將自身的價值建立在男性欲望上。

兩位社會學家的論述有其共同之處:強調厭女者的心理狀態,重視解釋厭女者的心理矛盾。舉例來說,Johnson認為厭女者其實羨慕女人們具備自己沒有的特質:情感豐富、重視關係、充滿愛與同情。上野千鶴子則針對好女色男性的心理矛盾進行分析,認為好女色者往往是厭女者這個矛盾,是因於好女色者因其需要透過女性如此次等的存在以滿足性慾,因而產生矛盾與憤怒。

然而,當我們將焦點放於厭女者個人時,很容易落入解讀太過片面的狀態中。舉例來說,有些理論將厭女視作一種無端憎恨女性的心理疾病,因此在談論厭女時,僅討論厭女者的個人心理狀態,而這時厭女者便能夠很好的反駁道:我愛我的妻子、女朋友、女兒,我怎麼會厭女呢?

事實上,在某些情況中,我們本身也不知道自己是厭女的、自己正在進行厭女行為。在日前轟動一時的「王力宏事件」中,我在自己的調查筆記中寫下了一段話:「在王力宏事件中,我發覺自己竟或多或少地同情他的處境,這樣的同情可能來自於「資格感」——位英俊、有才華的陽剛男性,有資格維持他所擁有、佔據的優勢地位、權力。這種資格感是完全要命的,因為即便我確信自己並非厭女者,卻很有可能因這份同情而對挺身而出破壞這位資格男性的女性(其前妻)產生怨懟。」

為了避免落入這種矛盾,Kate Manne 建議將焦點放在父權社會屬性,而不單單只是厭女者本身。比起將「厭女」歸類為厭惡女性的心理狀態,她更傾向將厭女主義視作父權社會的「執法機制」,專門對不遵守規範的女性施以懲罰。厭女主義並非針對每一位女性,倘若妳乖乖地待在本來屬於妳的位置,乖乖閉上妳的嘴,那麼厭女者們甚至會稱呼妳為「好女人」,然而,若是妳想離開女性的地位,向上侵犯專屬於男性的領土時,厭女者們便會將妳視為「壞女人」。也因此,某些厭女者以其妻子、女兒為自我辯護時,是毫無邏輯可言的,因為厭

女主義只有在男性權力遭犯時,才會作用。

那麼厭女主義和性別歧視又有什麼不同呢?Kate Manne 指出,性別歧視更像是父權秩序的「辯證部門」,而厭女情節則是父權秩序的「執法部門」,前者是意識形態,後者則是執行機器。也就是說,性別歧視扮演著合理化、正當化父權社會關係的角色,厭女主義則負責監督與執行父權社會裡的秩序。性別歧視傾向規定男性能做什麼、女性不能做什麼,而厭女主義則習慣分類出「好女人」與「壞女人」,並對後者祭出懲罰。

#### 第三節、厭跨性別女性

明白厭女主義的運作模式後,我想接著談論「厭跨性別女性」的社會現象。和厭女文化相同,厭跨女的普遍認知意義即為對跨性別女性的無理恐懼、厭惡、歧視。承繼上述 Kate Manne 對於厭女的新詮釋,我也想將厭跨女文化的重點聚焦於社會屬性,而非厭跨女者本身的心理狀態。

談及異性戀男性的厭跨女現象時,我想將首先重點聚焦於「男性凝視」。「男性凝視」源自於電影學名詞,當男性將凝視投注於女性身體上時,便創造出一種不對等的性別階層關係,如 Susan Bordo 所說:"Men act, and women appear",女性在男性凝視中,處於相對被動的位置。許多理論認為,男性凝視意在將女性客體化,令其喪失主體性,並強調其「性」價值,而這樣的論點也和上野千鶴子對於厭女文化的觀點不謀而合。

跨性別女性在男性凝視下更處尷尬地位,她們雖然擁有女性的形貌,但卻未必具備生理女性的生殖器官,而這樣的矛盾在男性眼中很可能形塑出一種怪異感、獵奇感、甚至是新鮮感,進一步導致部分異性戀男性們雖渴望與其發生性關係,卻又將其放在比一般女人更低階的位置,她們被「性客體化」了,暴力地、隨意地被當作「性玩物」,而非女人。

這樣的獵奇感是如何產生的?跨性別女性吳馨恩指出,這是「性別階層流動」所造成的。異性戀男性在傳統的父權社會中占據了較高的地位,因此當一名生理男性自願性地「向下流動」成為較低階的女性時,便會被認為是自甘墮落、丟人現眼的行為,結合厭跨女情結,進而產生荒謬感。試想看看,在我們的生命成長過程中,為何男扮女裝的「反串」總能激起「笑果」,而女扮男裝卻並不引人發笑?當陰性特質在傳統中被定義為陽剛的男性身體上展演時,其對社會價值所引發的衝擊性、矛盾性背後,也是所有跨性別女性、陰柔男性將承受的攻擊。

據調查,有一半以上的跨性別女性在生命過程中都曾經歷過暴力,無論是性暴力、家暴、或單純地施暴。關於跨性別女性所受到的大規模暴力,我想引用 Kate Manne 在討論厭女主義的過程中,所運用的道德心理名詞——去人性化仇恨。這是一個經常出現在種族暴力、特定族群暴力的道德心理學中討論的詞彙,正如我們今天所探討的主題,跨性別女性族群。

在此引述道德哲學家 Kate Manne 的論述以解釋此名詞:「去人性化的受害

者同時被描繪成人類與次人類。具體來說,他們被認定有著人類的外表形象,但和某種非人類動物共享著一種本質,這個本質通常對人類代表了威脅和危害。」

跨性別女性和生理女性一般,擁有人類的外貌,她們和生理女性幾乎並無 差距,這也另部分異性戀男性願意和她們做愛。然而在性愛帶來的新鮮感背 後,是跨性別女性承受著性別二元論框架和父權秩序所造成的獵奇感:本是陽 剛、高階的男性身體,卻展現出陰柔、低階的女性樣貌。

跨性別女性對順性別者帶來的危害有什麼?我的答案是:她們是陽剛父權 的「性別二元論」的違反者。

英國名作家 J.K. Rowling 曾在其 twitter 上發表長文,闡述其對跨性別運動之疑慮,和許多「拒絕跨性別的基進女性主義者」( trans-exclusive radical feminist, TERF)相同,她們認為出生時所具備的女性身體構成了相同生理性別者共享的相同生命經驗,而跨性別女性在成長過程中使用的是男性身體,不僅無法經歷生理女性的生命過程,更享受了許多父權的紅利與好處。

然而,這種論述反而使女性和所有性別都更被原有的父權框架所綑綁。傳統父權架構主張二元性別論,男性和女性透過不同生理構造以分類,決定我們生理和心理性別的是我們的生殖器,而非文化。然而正如這些 TERF 所捍衛的女性所擁有的生命經驗,我認為這些生命經驗的確及是一種文化積累的過程,跨性別女性雖然曾擁有生理男性的身體,卻也在成長過程中體認、學習、成為一名女性,當我們保守地認定順性別女性應當在生命過程中獲得什麼樣的積累時,似乎又回到了父權的二元性別框架之下,固執地認定女性的單一角色。

真正跳脫舊有體制思考時,我相信、也希望,性別是由文化所形塑的,而 非單單透過我們出生時不可決定地帶有著的生殖器官。當跨性別者在做出 「跨」性別的動作時,無疑是對傳統的父權社會做出挑戰,而這樣的挑戰,很 有可能令他們付出代價。Kate Manne 在解釋厭女的社會屬性時,認為厭女文化 是父權社會的「執法部門」,針對不聽話的女性進行攻擊、羞辱、抹黑,我認為 當談論厭跨女情結時,或許捨棄針對個人的生理厭惡,將焦點擺放於社會體制 對跨性別女性的懲罰,才能夠更結構性地處理此議題。

在父權架構的意識中,人們總慣常地認為,陰性特質的義務是給與,當他們(具有陰性特質者)展現出狀似想索取的態度時,便會遭受厭女的懲罰。我想以日前在 Dcard 台灣大學版上所發生厭跨女案例,以解釋此現象。

該名台大女學生指稱,由於使用女性荷爾蒙的關係,其體力大幅下降,然 而體育老師仍強制使用生理男性的體能標準要求她達成。該文章一發出後,快 速地湧入了許多謾罵性留言,半數指責她擁有生理男性的身體,就應和所有生 理男性共用標準,半數則以跨性別者的性別認同作玩笑。

我認為這兩者便是厭跨女情結的最佳案例,女性荷爾蒙的確會造成跨性別 者出現體力下降的情況,這是據科學根據的事實,而跨性別女性是否應使用和 其他生理女性同樣的體適能標準,抑或是性別不應作為體適能標準,才是在這 個案例中的核心議題。然而謾罵者們卻將焦點著重於她的「索取」動作,留言中頻繁出現「特權」、「自助餐」等詞彙,誇張化此女學生的意圖,彷彿她將要求的權力會對所有順性別者造成危害,為旁觀群眾創造一個假想敵,更有一名 男同學留言表示:「只要你肯乖乖去當兵,這篇文我就當作沒看到。」

厭女者們總是主動地設想女性將要求那些不屬於她們的權力,儘管那的確是屬於她們的,這個情結套用在厭跨女上亦同。原文的女同學並未要求和生理女性使用一樣的標準,只是希望折衷放寬,同時也未談及服兵役問題,然而父權的捍衛者們,卻急急忙忙地想轉移焦點,試圖顯得這位女性正在無限上、無理取鬧,而她們的無理取鬧,正符合她們的陰性特質,因此極容易說服旁觀大眾。

在原文中也出現了大量嘲笑跨性別者之性別認同的留言,可笑的是,這種操作手法和厭女文化的運作模式又在一次的相似。厭女者們總是想盡辦法地讓女性顯得歇斯底里、毫無邏輯,向外展現她們沒有能力爭取應有的權力。在這個案例中,這個的運作模式是如此進行的:首先有人以反諷的方式表示其性別認同為「戰鬥直升機」,其次,當跨性別支持者否定「戰鬥直升機」作為一種性別認同時,他們便像埋伏已久般,一擁而上,宣示著跨性別者不尊重他們的性別認同。最後,相同模式的嘲諷便爆炸開來,尖銳並惡意的嘲弄「性別認同」。

這種操作手法令我細思極恐,因為它是那麼的精準、惡毒,彷彿一個陷阱:你回擊了,便是對性別認同的不尊重,那麼你這位跨性別者也不配得到尊重,若你選擇安靜,便被迫承受厭跨女者們無盡的挑釁與嘲弄。

然而,我仍想選擇發聲。我們當然希望能夠跳脫傳統的二元性別論,讓「性別」能有更多元的可能,然而若用文化的角度來看「性別」,其仍舊是社會文化積累的過程,我希望厭跨女者捫心自問,在這個案例中出現的「戰鬥直升機」、「百萬富翁」等詞彙,經歷了什麼樣的文化積累,能夠形塑成一種「性別」?從生物的角度來看,性別更簡單了,就是男跟女。性別的建構不只是生物性的,更是社會文化性的,然而厭跨女者們卻去脈絡化地憑空創造出一種「性別」,高舉著性別平等的旗幟,理所當然地進行多數暴力。

而跨性別女性們無從反擊,因為她們不僅僅是墮落的生理男,更是歇斯底 利、毫無邏輯的女性,她們身上所俱備的陰性特質和陽性特質互相衝突,在她 們爭取自身權力時,成了最礙眼、卻也是最容易成為攻擊目標的軟肋。 第四節、陽剛女性與陰柔男性之對比

陽剛女性和陰柔男性一樣,被傳統社會的刻板印象認定為判斷一位女性是 否具有女同性戀傾向的標準,然而和陰柔男性不同的是,我認為父權社會中對 於陽剛女性的「包容度」是比較高的。

這個現象,能夠從娛樂圈文化中看到。近年來,中國娛樂圈選秀風潮不斷,無論是男團或女團選秀,皆獲得龐大的流量和關注度,而這類型選秀節目的受眾較多分布於三十歲以下的年齡層,因此在選秀中脫穎而出的偶像們,多半能夠展現「新世代」們追求、喜好的特質。

在中國近幾年的女團選秀節目當中,幾乎每一檔都有陽剛女性作為參賽者:她們留著短髮、打扮陽剛、聲線低沉、跳男團舞蹈,並在節目中收穫許多關注。舉例來說,中國選秀女團 THE9 當中,以帥氣、陽剛作為其主要設定的成員在九位中便占了兩位,能夠在保守父權的華人社會當中有這樣的突破,實屬難得。

那麼男團選秀是否也有此特性呢?很可惜的是,在中國近幾年的男團選秀當中,幾乎沒有較女性化的男性選手,而在已出道的所有男偶像中,沒有任何一個人以行為舉止或穿著較陰柔、女性化為其個人特色。能夠看見傳統社會對於女性的單一角色枷鎖漸漸鬆綁令人欣喜,然而,我仍想問,為何父權社會對於陽剛女性和陰柔男性兩類「違反」其生理性別特質者,卻給予完全不一樣的待遇?將視線從中國偶像圈中抽離,在校園生活當中,為何陰柔男性較陽剛女性更容易受到霸凌?

透過微博看中國「飯圈」文化,我們會發現,這些陽剛女偶像所展現出的特質,令粉絲在稱讚她們時,不僅常使用帥氣、酷颯等詞彙,更容易塑造出獨立自主、有擔當的「女強人」形象。傳統父權社會中,對於一位男性的要求是:負責任的、「有肩膀的」,當這些女偶像將陽剛特質在自身身上展演時,似乎也承接了父權賦予男性的責任與價值,並且在展現了陽剛文化的主動性、積極性後,受到大眾的認可。

相反地,陰柔男性作為一個特質被強烈刻劃的角色呈現在大眾眼前時,往往不受喜愛,最明顯的例子是:「太監」。「太監」在影視作品中,若不是充滿笑果的丑角,就是扮演心機深沉、陰險的反派角色,他們喪失了生殖能力與性能力——也是男性陽剛文化中極為重要的部分,便讓他們喪失了主體性和成為男性的資格,淪為不男不女的怪物。當我們在描繪太監形象時,他不僅僅是陰柔的、娘娘腔的,更是陰險惡毒的、小心眼的——就像一個女人一樣。太監的生命過程中,有很長一段時間和所有生理男性們共享著相同的生命經驗,然而我們卻總是將焦點轉移至其女性特質,包括那些針對女性心理的揣測、意淫,強行將他們塑造成一個「毒婦」。

對太監變態心理的解釋,傾向於將他們的不安分、憤怒,歸咎於他們去除 了的男性生殖器官和生殖能力,他們拔除了象徵男性的陽剛,取而代之的是象 徵女性的陰柔,於是呈現出下賤卑鄙、貪得不厭的樣貌。在父權敘事的邏輯 中,「陰柔」總是有害的、卑劣的,因為它們和女性特質擁有直接的連結,而和女性有關的一切,在父權社會中皆屬原罪。

在報紙報導對於同性戀議題的「病態犯罪期」時,新聞媒體總是試圖將同性戀塑造成病態的、異於常人的,於是男同性戀被單一化地強調為「女性化」、「娘娘腔」,而女同性戀則被冠上「很 man」、「男人婆」的刻板印象,凸顯出他們與異性戀者的不同。然而,這些陽剛特質除了讓「滯銷」的女孩們難以嫁人外,倒好像沒什麼可攻擊之處,畢竟「陽剛」從來都是男人的權力核心,代表著男性擁有的所有特權與價值。相反地,「陰柔」代表著地位低下的女性,而論及女性,那可就有無數合適的指責與謾罵了。

從上述許多案例中我們都能看見,我們的社會是厭女的,並厭惡與女性有關的一切。幾乎沒有什麼負面性形容詞和「男性化」有關,卻有無數的惡意揣想、性羞辱、恐懼詞彙伴隨著「女性化」出現,而當本應享受父權紅利的男性擁有如此低劣的特質時,其對社會帶來的衝擊性可想而知——他們是違反陽剛父權的男性,因此應受懲罰。

### 第五節、當厭女主義機制作用於男性

雖然學者們在談論厭女主義時,多半聚焦於女性本身,然而我認為,其實 父權社會的厭女機制,絕不只是在女性身上運作而已,包含異性戀男性——父 權社會的最高階層者,也都受到厭女機制的嚴密審查。

美國心理學家 Dan Kindlon 和 Michael Thompson 透過他們職涯經驗的紀錄,分享我們的社會是如何強迫一位男性,建構、展示出陽剛的樣貌。不可否認的是,某些陽剛特質是大多數男性與生俱來的,然而我們的社會文化也確實更加強了這些特質,並且將不具備這些特質的男性施以懲罰。

在他們的著作《Raising Cain》中,描述了一個青少年男性群體對於男同志的霸凌案例。新來的轉學生湯姆留著一頭長長的金髮,並帶有許多女性特質,理所當然地,他很快成為班上男同學們的目標,一名叫葛瑞的男生則被大家宣稱他愛上了湯姆,於是,一場針對葛瑞和湯姆的霸凌便開始了。男孩們將兩人的名字畫在一個愛心上,公開展示,除了用辱罵同性戀的難聽字眼騷擾外,他們還在葛瑞的置物櫃中放了奶油——在男孩的世界中,他們認為奶油是最好的潤滑劑。那麼這件事是怎麼開始的呢?這場騷擾的主使者們是那些本身曾有過互相手淫經驗的男孩們,他們透過主動地、蠻橫地騷擾具有男同性戀傾向的嫌疑人,以護衛自己、避免自己成為受攻擊的目標。

我曾和一位高中時期的異性戀男性友人聊過,關於為何他並不排斥同性 戀,然而當班上飽受霸凌的男同志同學急需幫助時,他卻從未伸出援手。他告 訴我,他害怕當他靠一位同性戀「帶原者」太近時,其他男生們的惡劣玩笑也 會將他歸類為男同性戀,他能做的最多只是不加入眾人欺負的行列,不可能能 夠和那位同學做朋友。

除了和恐懼同性戀外,父權社會也藉由競爭、暴力以塑造男孩的陽剛屬

性。男性認同(mansculinity identity)是以表現為基礎,男孩們需要不斷地主動透過對抗、競爭以表現自我,而在如此心理上充滿競爭的男性環境中,證明自己的方法之一,便是貶低他人。於是男性常常透過貶低不夠「男性化」的對手以試圖展現男子氣概,提升自身地位,他們必須證明自己是不帶脂粉氣的、甚至是反女性的。因此他們有意或無意地帶有女性特質的東西,這些特質包括溫柔、同理、熱情等容易展現出情感的脆弱面,一位「陽剛」的男性,必須是獨立的、冷酷的,且應該隱藏自己的情緒。

父權社會對女性、女性特質的厭惡、貶低可以從其著作的另一個案例看到。豪爾是一位出身教師世家,在他年輕時的一段秘密經驗,成為他不斷背負的痛苦記憶。在他小的時候,父母會讓他參加一個以傳統為名的營隊,每周五晚上,營隊中會舉辦一個「美國印地安人」的營火晚會,所有通過測驗的大男孩都會身穿著勇士裝、手持火炬,踢正步走向營火,其他的小男孩則被稱為「妻子」,他們必須走在隊伍末端,頭挺著籃子。如果沒有通過測驗,那麼一個男孩子將永遠是妻子。

在一個父權體制的社會當中,讓一位男性成為別人的「妻子」是極度恥辱的懲罰,因為這不僅意味著他不再享有男性專屬的權力,也讓他落入了附庸、臣服的地位,更重要的是,「妻子」的角色帶有強烈的女性化意味,這種有害的意味若是沾染了他們的陽剛,後果不堪設想。這件事成為豪爾一生中都難以忘卻的痛苦回憶,而我們也可以看到,男孩們在強調主導權與力量的殘酷文化中,很有可能是被迫去反女性,甚至是鄙視女性的。

#### 第六節、小結

總結來說,台灣的男同志群體之所以會出現「拒C」的文化現象,我認為有很大一部分要歸咎於父權主義的遺毒。從社會的角度來看,台灣社會在過去發展的數十年間,無論是透過刻版印象或媒體形塑,無疑都傳達出對陰柔男同志的概括化和否定,這樣的現象造成了許多男同志們亟欲掙脫刻版印象的束縛,證明自己也能夠和異性戀男性一樣是陽剛的、不病態的,而陰柔的男同志更被冠上「汙名化」同志圈的罪名。事實上,這樣的思考模式便是在父權的框架中,重新形塑「男同志」應該是什麼:你們可以喜歡男人,只要你們能展現出「正常」男人的樣子,因為陽剛的權力不容動搖。

這樣的框架化思考真的是我們的社會所需要的性別價值觀嗎?的確,喜歡 陰柔或陽剛的氣質可以是個人喜好,然而,針對陰柔男同志的攻擊確實已經太 多了,而這些攻擊只會更加窄化了我們對於性別的視角,並扼殺了性別所能展 現出不同角色的可能性。

從厭女主義的角度來看,陰柔男同志擁有的女性特質,可能比起他們本身是誰、做了什麼更為重要。女性在傳統社會當中被賦予了給予的義務,她們負責給予男性關注、熱情和照護,而當一位女性反過來站在「要求」的角色時,便違背了她的義務,並因此受到攻擊。而陰柔的男同志們雖然擁有女性特質,

卻又同時擁有男性的身軀,這也使得他們在陰性義務與陽性權力的平衡中時常 處於一個尷尬的位置:在生命歷程中,或許他們會因為他們的生理性別而享有 某種優勢,然而當人們發現他們沒有「資格」享有這些男性特權時,他們的地 位甚至可能不如女人。

雖然跨性別女性和陰柔男同志是完全不同的性別,然而我認為兩者的確具有相似的屬性,在前述所提及的「太監」形象實例中,從高位階男性放逐到低等女性的崩壞感,導致社會對這些具有陰性特質卻又(曾經)具有男性身軀的「墮落者們」產生臆想,賦予他們心懷不軌、胸懷城府的陰性印象。我認為「厭跨性別女性」的現象也能夠很好地呼應社會對陰柔男同志的排斥,在「Dcard 台灣大學版厭女事件」的案例中,我們可以看到厭女者們是如何透過一連串的陷阱與規範,強迫跨性別者坐回屬於他們的位置——正如我們時常做的,叫「娘娘腔」男同志們「正常」一點。

爭取性別平權時,我們時常用如「每個人都有資格做自己」的口號,然而當我們無法真正讓社會中的差異共存時,這些口號變顯得太過矯情。在我們誤以為男同志族群已經逐漸被接受的當下,其實社會接受的始終是「陽剛的」男同志,直到現在我們都還能聽到家長對孩子們說:「你就算要當男同性戀也不要那麼『娘』!」什麼時候,具有女性特質竟變成了一件丟臉的事?這個社會對女性究竟有多麼大的惡意?關於性別平等,我們更希望看到的是多元的、充滿可能性的演繹,承認男同志而不承認「娘娘腔」,其實不過只是在父權架構的性別二元論下創造出另一種性別規範,是無助於我們的社會與文化擁有更多元發展的可能性的。